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9924)

公司地址：高雄市岡山區本洲里 10 鄰育才路 88 號
電 話：(07)622-5151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 ~ 58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40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 5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 5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 57	
(十四)	部門資訊	57 ~ 58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4000026 號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及六(九)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78,678 仟元及 2,203,10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及 40%；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6,407 仟元及 369,576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及 28%；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676 仟元及 34,44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5%及 30%。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80,360	16	\$ 878,729	14	\$ 785,095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237,282	4	278,352	5	241,932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5,520	-	20,754	-	16,14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20,299	19	1,171,353	19	537,485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一)	845	-	20,883	-	451,561	8
130X	存貨	六(四)	744,784	12	818,478	13	646,752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	41,382	1	23,887	1	56,93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6,900	1	74,506	1	73,4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17,372</u>	<u>53</u>	<u>3,286,942</u>	<u>53</u>	<u>2,809,385</u>	<u>5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及						
		八	381,419	6	328,927	5	548,610	1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31,920	2	133,567	2	166,293	3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六(八)	60,960	1	60,960	1	60,9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706,151	11	700,987	11	501,919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1,235,994	20	1,271,743	21	1,166,381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76,515	1	77,429	1	78,53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675	1	59,263	1	61,701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33,436	-	30,609	1	18,11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二)	45,388	1	45,874	1	45,44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三)	223,806	4	201,841	3	89,64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954,264</u>	<u>47</u>	<u>2,911,200</u>	<u>47</u>	<u>2,737,597</u>	<u>49</u>
1XXX	資產總計		<u>\$ 6,271,636</u>	<u>100</u>	<u>\$ 6,198,142</u>	<u>100</u>	<u>\$ 5,546,982</u>	<u>100</u>

(續次頁)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135,661	2	\$ 90,059	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2,611	1	6	-	15,707
2150	應付票據		216,420	4	228,470	4	228,573
2170	應付帳款	七(一)	610,323	10	653,849	11	463,5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233,156	4	317,576	5	198,49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一)	25,256	-	21,147	-	1,610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0,704	1	47,308	1	40,98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82	-	10,251	-	18,89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52,213</u>	<u>22</u>	<u>1,368,666</u>	<u>22</u>	<u>967,77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6,116	2	132,017	2	81,89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六)	274,422	4	278,918	5	271,89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00,538</u>	<u>6</u>	<u>410,935</u>	<u>7</u>	<u>353,784</u>
2XXX	負債總計		<u>1,752,751</u>	<u>28</u>	<u>1,779,601</u>	<u>29</u>	<u>1,321,56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884,521	30	1,884,521	31	1,884,5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567,114	9	567,114	9	567,1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640,915	10	640,915	10	602,27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991	1	48,991	1	48,99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1,555	17	1,049,431	17	873,88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237,810	4	192,257	3	215,64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480,906</u>	<u>71</u>	<u>4,383,229</u>	<u>71</u>	<u>4,192,42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7,979</u>	<u>1</u>	<u>35,312</u>	<u>-</u>	<u>33,001</u>
3XXX	權益總計		<u>4,518,885</u>	<u>72</u>	<u>4,418,541</u>	<u>71</u>	<u>4,225,42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271,636</u>	<u>100</u>	<u>\$ 6,198,142</u>	<u>100</u>	<u>\$ 5,546,982</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1 月 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一)	\$	1,547,763	100	\$	1,258,2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二十五)及七(一)	(1,276,593)	(82)	(1,093,116)	(87)
5900 營業毛利			271,170	18		165,093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一)	(70,113)	(5)	(44,194)	(3)
6100 推銷費用		(65,679)	(4)	(58,785)	(5)
6200 管理費用		(41,997)	(3)	(24,59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7,789)	(12)	(127,578)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381	6		37,515	3
6900 營業利益			8,916	-		7,14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375)	(2)	(23,643)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120)	-	(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7,477	-		20,247	2
7050 財務成本		(22,102)	(2)	(50,939)	(4)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71,279	4		88,45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447)	(1)	(23,229)	(2)
7900 稅前淨利	六(二十六)	\$	54,832	3	\$	65,225	5
7950 所得稅費用			10,774	1		42,634	4
8200 本期淨利		\$	52,492	3	\$	9,729)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7,754)	(1)		15,093	1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512	3	\$	47,998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六(六)(二十)		100,344	6		113,223	9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六(二十)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2,124	3	\$	64,17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708	-		1,05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54,832	3	\$	65,225	5
8710 母公司業主		\$	97,677	6	\$	111,912	9
8720 非控制權益			2,667	-		1,311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100,344	6		113,223	9
9750 本期淨利		\$		0.28	\$		0.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0.28			0.3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章程
 民國 103 年 5 月 31 日
 (僅經核對本章程一般性事項，非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盈餘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	之權益		
		\$ 1,884,521	\$ 567,114	\$ 602,270	\$ 48,991	\$ 809,710	\$ 56,621	\$ 224,524	\$ 4,080,509	\$ 31,690	\$ 4,112,199			
		-	-	-	-	64,174	-	-	64,174	1,051	65,225			
		-	-	-	-	-	57,467	(9,729)	47,738	260	47,998			
		\$ 1,884,521	\$ 567,114	\$ 602,270	\$ 48,991	\$ 873,884	\$ 846	\$ 214,795	\$ 4,192,421	\$ 33,001	\$ 4,225,422			
		\$ 1,884,521	\$ 567,114	\$ 640,915	\$ 48,991	\$ 1,049,431	\$ 46,099	\$ 146,158	\$ 4,383,229	\$ 35,312	\$ 4,418,541			
		-	-	-	-	52,124	-	-	52,124	2,708	54,832			
		-	-	-	-	-	(6,939)	52,492	45,553	(41)	45,512			
		\$ 1,884,521	\$ 567,114	\$ 640,915	\$ 48,991	\$ 1,101,555	\$ 39,160	\$ 198,650	\$ 4,480,906	\$ 37,979	\$ 4,518,8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查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劉子猛會計師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71,279	\$ 88,45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四)	34,822	30,792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6,669	1,890
呆帳費用提列數(轉列收入)	六(三)	46	(1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三)	66,977	(1,170)
財務成本		1,120	9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367)	(1,14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 額		(7,477)	(20,2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1,363	61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4,33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 債		37,341	132,457
應收票據		(4,808)	21,730
應收帳款		(49,198)	34,0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593	67,394
存貨		72,747	(20,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740)	109,31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716	(8,4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050)	(38,446)
應付帳款		(44,386)	(20,362)
其他應付款		(80,015)	(88,18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109	1,61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55)	9,3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96)	(27,2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4,755	272,033
收取之利息		2,427	1,200
收取之股利		-	67,248
支付之利息		(1,023)	(316)
支付之所得稅		(6,535)	(11,6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624	328,478

(續次頁)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十)(二十九) (15,655)	(23,1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36	54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120)	(2,47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943)	(6,407)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539)	(15,07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2,182)	(6,2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03)	(52,76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6,515	(29,3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515	(29,3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05)	(4,3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1,631	241,9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8,729	543,1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0,360	\$ 785,09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劉子猛會計師民國103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瑞章



經理人：陳建昆



會計主管：李國偉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6年11月23日，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金屬傢俱、門鎖及門用金屬品(關門器)、運動器材、車輛配件及模具等之製造與銷售，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有關產品之報價投標經銷外銷業務。

本公司為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之目的，於民國101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2年1月1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彰化分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讓與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由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22,400仟股以受讓本公司彰化分公司之營業價值計\$409,231。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4年3月15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5月5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部分投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者，依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保留部分應採用權益法，直至分類為待出售之部分被處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企業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7.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釐清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應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非存貨。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項目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故尚未列示相關影響金額，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強制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本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關門器、防火門鎖與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100	100	100	註1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100	註1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100	註1
	FU HSING AMERICAS INC.	門鎖及關門器之相關產品配銷	100	100	100	註2及3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70	70	70	註2及3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銳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70	70	70	註2及3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汽車鎖等	100	100	100	註1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銷售關門器及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100	100	100	註3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高檔五金零件	100	100	100	註1
	FORTUNE INDUSTRIAL LTD.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51	51	51	註3
FORTUNE INDUSTRIAL LTD.	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包裝材料及塑料製品之生產	100	100	100	註3

註 1：列入民國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除「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及其轉投資持有之「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與「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及其轉投資持有之「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及其轉投資持有之「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係依據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外，其餘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註 2：列入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編製。

註 3：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60年
機器設備	2年 ~ 15年
模具設備	2年 ~ 8年
其他設備	2年 ~ 11年

(十五)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推銷。
3.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十七) 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5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價值，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金屬傢俱、門鎖及門用金屬品（關門器）、運動器材、車輛配件及模具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

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將於財務報告中認列減損損失，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1,235,994。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商譽為\$68,902。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58,675。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44,784。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74,4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45	\$ 662	\$ 72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5,188	422,853	555,638
定期存款	484,627	455,214	228,734
合計	<u>\$ 980,360</u>	<u>\$ 878,729</u>	<u>\$ 785,09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234,000	\$ 266,500	\$ 214,800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	19	15,528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	-
	<u>234,019</u>	<u>266,519</u>	<u>230,328</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u>3,263</u>	<u>11,833</u>	<u>11,604</u>
合計	<u>\$ 237,282</u>	<u>\$ 278,352</u>	<u>\$ 241,932</u>
<u>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u>			
投資交易	\$ -	\$ -	\$ 9,865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	-
	<u>-</u>	<u>-</u>	<u>9,865</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	<u>62,611</u>	<u>6</u>	<u>5,842</u>
合計	<u>\$ 62,611</u>	<u>\$ 6</u>	<u>\$ 15,70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66,977)及\$1,170。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衍生金融資產</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	USD 14,600仟元	USD 26,900仟元
契約到期日	-	103.01~103.05	102.04~103.04
預購原料遠期合約－鎳：			
合約數量	72噸	-	-
執行價格	USD 14,465/噸	-	-
契約到期日	103.05~104.01	-	-
<u>衍生金融負債</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USD 100,400仟元	USD 3,200仟元	USD 10,800仟元
契約到期日	103.04~104.08	103.01	102.04~102.07
預購原料遠期合約－銅：			
合約數量	540噸	-	45噸
執行價格	USD 6,465~7,135/噸	-	USD 7,600/噸
契約到期日	103.05~104.01	-	102.05~102.07
預購原料遠期合約－鋅：			
合約數量	360噸	-	-
執行價格	USD 2,045/噸	-	-
契約到期日	103.05~104.01	-	-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或採購原料之價格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上述投資交易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228,200	\$ 1,179,201	\$ 544,728
減：備抵呆帳	(7,901)	(7,848)	(7,243)
	<u>\$ 1,220,299</u>	<u>\$ 1,171,353</u>	<u>\$ 537,485</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30天內	\$ 80,880	\$ 72,011	\$ 39,303
31~60天	3,547	13,229	332
61~90天	1,732	834	11
91~180天	79	110	144
181~360天	43	605	2
361天以上	-	-	4
	<u>\$ 86,281</u>	<u>\$ 86,789</u>	<u>\$ 39,7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餘額	\$ 7,848	\$ 7,54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46	-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63)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139)
外幣換算損益	7	3
3月31日餘額	<u>\$ 7,901</u>	<u>\$ 7,243</u>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6,804、\$6,600 及 \$6,592。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等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四) 存 貨

	103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69,447	(\$ 3,647)	\$ 165,800
在 製 品	262,504	(31,492)	231,012
製 成 品	299,278	(6,956)	292,322
商 品	55,650	-	55,650
合 計	<u>\$ 786,879</u>	<u>(\$ 42,095)</u>	<u>\$ 744,78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83,230	(\$ 5,579)	\$ 177,651
在 製 品	284,108	(16,643)	267,465
製 成 品	338,585	(21,202)	317,383
商 品	55,979	-	55,979
合 計	<u>\$ 861,902</u>	<u>(\$ 43,424)</u>	<u>\$ 818,478</u>

	102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39,585	(\$ 845)	\$ 138,740
在 製 品	271,773	(42,168)	229,605
製 成 品	266,697	(10,715)	255,982
商 品	22,425	-	22,425
合 計	<u>\$ 700,480</u>	<u>(\$ 53,728)</u>	<u>\$ 646,752</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276,593 及 \$1,093,116，其中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原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1,292，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此情事。

(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 26,951	\$ 9,800	\$ 17,600
其他應收款	14,431	14,087	39,332
	<u>\$ 41,382</u>	<u>\$ 23,887</u>	<u>\$ 56,932</u>

本集團持有期間長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2,769	\$ 182,769	\$ 333,8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8,650	146,158	214,795
合計	<u>\$ 381,419</u>	<u>\$ 328,927</u>	<u>\$ 548,610</u>

1.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2,492 及(\$9,729)。
2. 本集團以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作為投資交易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4,149	\$ 190,131	\$ 195,422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229)	(56,564)	(29,129)
合計	<u>\$ 131,920</u>	<u>\$ 133,567</u>	<u>\$ 166,293</u>

1. 本集團持有之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持有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值明顯低於帳面價值，本集團經評估後，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累計認列減損餘額分別為\$52,229、\$56,564 及\$29,129；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認列減損損失。另，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沖銷相關累計減損\$4,335。
3.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融債券	\$ 64,332	\$ 64,332	\$ 64,332
累計減損－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372)	(3,372)	(3,372)
合計	<u>\$ 60,960</u>	<u>\$ 60,960</u>	<u>\$ 60,960</u>

1. 本集團持有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累計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均為\$3,372。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非上市櫃公司：						
INGERSOLL-RAND FU HSING HOLDINGS LTD.	\$ 664,764	49%	\$ 666,179	49%	\$ 472,885	49%
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 (原名：INGERSOLL-RAND FU HSING LTD.)	41,387	49%	34,808	49%	17,872	49%
銘宏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註	-	註	11,162	25%
	<u>\$ 706,151</u>		<u>\$ 700,987</u>		<u>\$ 501,919</u>	

註：該轉投資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辦理解散並清算退回股款。

1. 有關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總資產	<u>\$ 1,489,326</u>	<u>\$ 1,496,026</u>	<u>\$ 1,728,647</u>
總負債	<u>\$ 47,636</u>	<u>\$ 64,874</u>	<u>\$ 674,114</u>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u>\$ 16,118</u>	<u>\$ 895,899</u>
本期淨利		<u>\$ 15,259</u>	<u>\$ 38,612</u>

2. 本集團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3. 本集團與英格索蘭公司共同合資之控股公司 INGERSOLL-RAND FU HSING HOLDINGS LTD.，經由其所轉投資之福興工業(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工廠)，為配合上海市政府重點建設項目—嘉定新城的建設，上海工廠依上海市及所在地嘉定區政府之要求，決定於民國102年1月30日起，正式停止生產營運。本集團將透過臺灣岡山廠及中國常熟廠等生產基地，繼續為客戶提供優質之產品和服務，是以上海工廠停止生產營運活動，對本集團業務、生產活動，尚無重大影響。

上海工廠業已於民國102年間完成主要搬遷移交、收取債權及清償債務；截至目前，仍辦理後續清算程序中。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土地	\$ 300,717	\$ 300,717	\$ 297,283
房屋及建築	408,033	413,924	417,158
機器設備	417,749	439,305	373,200
模具設備	31,582	31,043	23,629
其他設備	77,184	80,580	45,24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729	6,174	9,862
	<u>\$ 1,235,994</u>	<u>\$ 1,271,743</u>	<u>\$ 1,166,381</u>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移 轉	匯率影響數	3月31日餘額
成 本						
土 地	\$ 300,717	\$ -	\$ -	\$ -	\$ -	\$ 300,717
房屋及建築	687,753	760	(1,015)	2,480	(1,889)	688,089
機器設備	856,868	2,689	(26,466)	-	(2,871)	830,220
模具設備	77,520	4,176	(3,561)	1,298	(121)	79,312
其他設備	197,418	2,838	(1,974)	-	(347)	197,935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6,174	-	-	(5,472)	27	729
	<u>\$ 2,126,450</u>	<u>\$ 10,463</u>	<u>(\$ 33,016)</u>	<u>(\$ 1,694)</u>	<u>(\$ 5,201)</u>	<u>\$ 2,097,002</u>

	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 分	移 轉	匯率影響數	3月31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273,829)	(\$ 7,008)	\$ 251	\$ -	\$ 530	(\$ 280,056)
機器設備	(417,563)	(17,567)	21,305	-	1,354	(412,471)
模具設備	(46,477)	(4,887)	3,561	-	73	(47,730)
其他設備	(116,838)	(5,360)	1,300	-	147	(120,751)
	<u>(\$ 854,707)</u>	<u>(\$ 34,822)</u>	<u>\$ 26,417</u>	<u>\$ -</u>	<u>\$ 2,104</u>	<u>(\$ 861,008)</u>
	<u>\$ 1,271,743</u>					<u>\$ 1,235,994</u>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移 轉	匯率影響數	3月31日餘額
成 本						
土 地	\$ 297,283	\$ -	\$ -	\$ -	\$ -	\$ 297,283
房屋及建築	632,212	5,130	-	19,976	10,651	667,969
機器設備	723,882	29,653	(4,155)	-	15,833	765,213
模具設備	71,628	2,413	(5,727)	-	426	68,740
其他設備	149,480	4,367	(5,093)	-	1,907	150,661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22,214	7,127	-	(19,976)	497	9,862
	<u>\$ 1,896,699</u>	<u>\$ 48,690</u>	<u>(\$ 14,975)</u>	<u>\$ -</u>	<u>\$ 29,314</u>	<u>\$ 1,959,728</u>

	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 分	移 轉	匯率影響數	3月31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241,738)	(\$ 6,600)	\$ -	\$ -	(\$ 2,473)	(\$ 250,811)
機器設備	(371,906)	(16,223)	3,391	-	(7,275)	(392,013)
模具設備	(46,364)	(4,170)	5,727	-	(304)	(45,111)
其他設備	(105,072)	(3,799)	5,093	-	(1,634)	(105,412)
	<u>(\$ 765,080)</u>	<u>(\$ 30,792)</u>	<u>\$ 14,211</u>	<u>\$ -</u>	<u>(\$ 11,686)</u>	<u>(\$ 793,347)</u>
	<u>\$ 1,131,619</u>					<u>\$ 1,166,381</u>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要組成部分包括廠房主建物及裝修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5 年及 25 年予以計提折舊。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設定質押作為擔保之情形。
4.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11,133、\$15,043 及 \$0；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商譽	\$ 68,902	\$ 68,902	\$ 68,902
專業技術	3,724	3,724	5,662
電腦軟體成本	3,889	4,803	3,966
	<u>\$ 76,515</u>	<u>\$ 77,429</u>	<u>\$ 78,530</u>

1. 商譽

(1)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金額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 23,669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5,233
	<u>\$ 68,902</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推估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並無重大差異。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2. 專業技術

本公司及子公司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98 年至 99 年間收購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銳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成本分別為 \$61,000 及 \$14,000。經本公司及子公司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辨認並委請專家加以評估前述收購活動所產生之無形資產－專業技術分別計 \$12,925 及 \$3,892，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3,724	\$ 6,308
本期攤銷	-	(646)
3月31日餘額	<u>\$ 3,724</u>	<u>\$ 5,662</u>

3. 電腦軟體成本

有關電腦軟體成本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4,803	\$ 1,930
本期增加	120	2,475
本期攤銷	(1,027)	(473)
匯率影響數	(7)	34
3月31日餘額	<u>\$ 3,889</u>	<u>\$ 3,966</u>

4.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153	\$ 37
推銷費用	-	646
管理費用	874	436
	<u>\$ 1,027</u>	<u>\$ 1,119</u>

(十二) 長期預付租金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45,388</u>	<u>\$ 45,874</u>	<u>\$ 45,449</u>

1. 本集團之子公司－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96年至98年與太倉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城廂鎮利民社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均為50年，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73及\$165。
2. 本集團之子公司－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95年及99年與常熟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均為50年，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96及\$92。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預付土地款	\$ 165,580	\$ 165,580	\$ -
預付設備款	31,502	11,051	83,980
長期待攤費用	25,314	24,143	5,018
其他	1,410	1,067	646
	<u>\$ 223,806</u>	<u>\$ 201,841</u>	<u>\$ 89,644</u>

(十四) 短期借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u>\$ 135,661</u>	<u>\$ 90,059</u>	<u>\$ -</u>
利率區間	<u>1.49%~1.59%</u>	<u>1.49%~1.57%</u>	<u>-</u>

上述借款係由本公司出具擔保函做為背書保證。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1,399	\$ 166,700	\$ 82,175
應付董監酬勞	10,025	9,000	10,390
應付福利費	13,412	13,473	12,606
應付設備款	1,247	6,439	25,894
其他	117,073	121,964	67,433
	<u>\$ 233,156</u>	<u>\$ 317,576</u>	<u>\$ 198,498</u>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502 及 \$3,118。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2,633	\$ 2,354
推銷費用	99	82
管理費用	385	370
研究發展費用	385	312
	<u>\$ 3,502</u>	<u>\$ 3,118</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6,450。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及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36 及\$4,579。

(十七)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 242,4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使用)，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且收訖股款之股數均為 188,452 仟股。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88,452 仟股。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辦法，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但其中董監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集團依上述規定，因選擇將土地重估增值準備轉列保留盈餘所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各期情形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48,991</u>	<u>\$ 48,991</u>	<u>\$ 48,991</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02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8,099		\$ 38,645	
現金股利	376,904	\$ 2.00	282,678	\$ 1.50
員工現金紅利	23,000		23,359	
董監酬勞	9,000		9,344	

上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856 及 \$3,48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57 及 \$1,046，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訂成數範圍內一定比率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分別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該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03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月1日	\$ 46,099	\$ 146,158	\$ 192,257
評價調整	-	52,492	52,49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10,815	-	10,815
— 關聯企業	(17,754)	-	(17,754)
3月31日	\$ 39,160	\$ 198,650	\$ 237,810
	102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月1日	(\$ 56,621)	\$ 224,524	\$ 167,903
評價調整	-	(9,729)	(9,72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42,374	-	42,374
— 關聯企業	15,093	-	15,093
3月31日	\$ 846	\$ 214,795	\$ 215,641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淨額	\$ 1,547,763	\$ 1,258,209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367	\$ 1,145
其他收入	6,549	6,003
合計	\$ 8,916	\$ 7,148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6,243	\$ 23,659
處分投資利益	4,33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363)	(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淨(損)益	(66,977)	1,170
其他利益(損失)	387	(576)
合計	(\$ 37,375)	\$ 23,643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252,162	\$ 216,5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4,822	30,792
攤銷費用	6,669	1,890
	\$ 293,653	\$ 249,206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208,073	\$ 178,483
勞健保費用	25,552	21,867
退休金費用	8,738	7,697
其他用人費用	9,799	8,477
	\$ 252,162	\$ 216,524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期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23,900	\$ 22,5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3,900	22,59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453)	632
所得稅費用	\$ 16,447	\$ 23,229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 -
87年度以後	1,101,555	1,049,431	873,884
合計	\$ 1,101,555	\$ 1,049,431	\$ 873,884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扣抵比率：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 136,472	\$ 136,472	\$ 145,50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2.79%，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4.73%。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2,124	188,452	\$ 0.2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2,124	188,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2,124	188,546	\$ 0.28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4,174	188,452	\$ 0.3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4,174	188,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4,174	188,578	\$ 0.34

(二十八)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與土地作為廠房、停車場使用等，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8 年~108 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7,449 及\$6,703 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731	\$ 7,960	\$ 7,1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473	15,974	18,651
超過5年	-	-	2,137
	\$ 22,204	\$ 23,934	\$ 27,936

2. 本集團已將承租之資產部分轉租，該項租賃及轉租將於民國 105 年間屆滿。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590 及\$459 之轉租收入。依據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轉租給付款\$5,154 預計將於民國 103 年~105 年間收取。

(二十九)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0,463	\$ 48,69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6,439	3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1,247)	(25,894)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15,655	\$ 23,107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u> -</u>	\$ <u> 522,141</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

2. 進貨

	<u>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 <u> -</u>	\$ <u> 33,040</u>
勞務支出(表列「推銷費用」)：		
— 關聯企業	<u> 16,461</u>	<u> -</u>
總計	\$ <u> 16,461</u>	\$ <u> 33,040</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至 50 天。關係企業提供勞務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則係依雙方協商決定。

3. 應收款項

應收帳款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 關聯企業	\$ <u> 845</u>	\$ <u> 20,883</u>	\$ <u> 451,561</u>

4. 應付款項

(1) 應付帳款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 關聯企業	\$ <u> -</u>	\$ <u> -</u>	\$ <u> 5,045</u>

(2) 其他應付款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 關聯企業	\$ <u> 25,256</u>	\$ <u> 21,147</u>	\$ <u> 1,610</u>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要來自取得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支出。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375	\$ 13,761
退職福利	361	372
總計	<u>\$ 13,736</u>	<u>\$ 14,13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股票(表列「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13,413	投資交易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 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97	16,461	9,023	進口保證金
	<u>\$ 16,397</u>	<u>\$ 16,461</u>	<u>\$ 22,4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進口原料及設備	<u>\$ 9,151</u>	<u>\$ 11,611</u>	<u>\$ 66,701</u>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7,532</u>	<u>\$ 24,891</u>	<u>\$ 35,43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利用集團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資本。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總負債	\$ 1,752,751	\$ 1,779,601	\$ 1,321,560
總資產	\$ 6,271,636	\$ 6,198,142	\$ 5,546,982
負債佔資產比	28	29	24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 年 3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234,112	\$ -	\$ -	\$ 234,112
原料遠期合約	-	3,170	-	3,17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381,419	-	-	381,419
合計	<u>\$ 615,531</u>	<u>\$ 3,170</u>	<u>\$ -</u>	<u>\$ 618,701</u>
金融負債：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59,587	\$ -	\$ 59,587
原料遠期合約	-	3,024	-	3,024
	<u>\$ -</u>	<u>\$ 62,611</u>	<u>\$ -</u>	<u>\$ 62,61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266,624	\$ -	\$ -	\$ 266,624
遠期外匯合約	-	11,728	-	11,72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328,927	-	-	328,927
合計	<u>\$ 595,551</u>	<u>\$ 11,728</u>	<u>\$ -</u>	<u>\$ 607,279</u>
金融負債：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6	\$ -	\$ 6

	102 年 3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232,593	\$ -	\$ -	\$ 232,593
遠期外匯合約	-	9,339	-	9,33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548,610	-	-	548,610
合計	<u>\$ 781,203</u>	<u>\$ 9,339</u>	<u>\$ -</u>	<u>\$ 790,542</u>
金融負債：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投資交易	\$ 12,996	\$ -	\$ -	\$ 12,996
遠期外匯合約	-	2,585	-	2,585
原料遠期合約	-	126	-	126
合計	<u>\$ 12,996</u>	<u>\$ 2,711</u>	<u>\$ -</u>	<u>\$ 15,707</u>

-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①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②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③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各相關部門按照核准之政策執行之。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選擇權交易)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 由於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874	30.47	\$ 1,062,611
歐元：新台幣	384	41.93	16,101
美金：人民幣	11,057	6.22	336,907
人民幣：新台幣	5,000	4.90	24,50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3,524	30.47	706,1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53	30.47	35,132
美金：人民幣	6,072	6.22	185,014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320	29.81	\$ 1,052,889
歐元：新台幣	672	41.09	27,612
美金：人民幣	9,314	6.05	277,650
人民幣：新台幣	3,000	4.92	14,75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3,524	29.81	700,9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031	29.81	60,544
美金：人民幣	4,338	6.05	129,316

102 年 3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677	29.83	\$ 855,435
歐元：新台幣	1,521	38.23	58,148
美金：人民幣	9,235	6.21	275,48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6,657	29.83	501,9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0	29.83	11,634
美金：人民幣	712	6.21	21,239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 感 度 分 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26	\$	-
歐元：新台幣	1%	161		-
美金：人民幣	1%	3,369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51		-
美金：人民幣	1%	1,850		-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 感 度 分 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554	\$	-
歐元：新台幣	1%	581		-
美金：人民幣	1%	2,75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6		-
美金：人民幣	1%	212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係按基金之淨值決定配息，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本集團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方式，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有關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3 年 3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35,794	\$ -	\$ -	\$ -
應付票據	216,420	-	-	-
應付帳款	610,32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8,412	-	-	-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42,147	\$ 17,440	\$ -	\$ -
原料遠期合約	3,024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90,919	\$ -	\$ -	\$ -
應付票據	228,470	-	-	-
應付帳款	653,84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8,723	-	-	-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6	\$ -	\$ -	\$ -
	102 年 3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227,485	\$ 1,088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63,51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0,108	-	-	-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2,585	\$ -	\$ -	\$ -
原料遠期合約	126	-	-	-

(以下空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關係人	是否為本期最高金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對個別			備註	
										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N	\$6,000	\$6,000	\$3,750	2.85	註1(1)	\$211,066	-	\$-	商業本票	\$6,000	\$211,066	\$896,181	註2
1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9,018	39,018	39,018	3.50	註1(2)	-	營運週轉	-	無	-	161,954	242,931	註3
1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9,070	59,070	34,216	3.50	註1(2)	-	營運週轉	-	無	-	161,954	242,931	註3
2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654	4,654	4,654	3.50	註1(2)	-	營運週轉	-	無	-	109,870	164,805	註3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如下：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金額（以公司進貨金額為限）。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 50%。

註 3：依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 2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該公司與其業務往來金額（以進貨金額為準）。
-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 50%。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之間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總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財務報告淨值之 30%。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 2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餘額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0	台灣福興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註1	\$ 896,181	\$ 88,950	\$ 88,950	\$ -	\$ -	2	\$1,344,272	Y	N	N	註2
0	台灣福興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 (常熟)有限公司	註1	1,344,272	180,750	180,750	135,225	-	4	1,344,272	Y	N	Y	註2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係屬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超過淨值 30%為限。

(以下空白)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價值	
台灣福興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76,848	\$ 94,070	註2	\$ 94,070	
	受益憑證-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01,535	60,005	註2	60,005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0,738	30,005	註2	30,005	
	受益憑證-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1,375	22,026	註2	22,026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1,798	15,004	註2	15,004	
	受益憑證-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6,966	13,002	註2	13,002	
	股票-寶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6	-	註2	-	
	股票-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52,867	381,419	註2	381,419	
	股票-銘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41,061	114,920	5.06	453,263	
	股票-成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10,000	8.33	註1	
	股票-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406	7,000	1.75	註1	
	股票-勝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1,697	-	14.02	註1	
	股票-金鉅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4,100	-	8.90	註1	
	股票-欣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8,170	-	2.49	註1	
	股票-資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0,000	-	8.00	註1	
	股票-MAP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53,941	-	5.47	註1	註4
	股票-德芝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000	-	4.78	註1	
	股票-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6,294	-	15.85	註1	
	受益憑證-澳盛全球精選配息保本債券基金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000	60,960	註2	註1	

註 1：該等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亦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其市價或股權淨值資訊。

註 2：持股比例未達 5%，故不予揭露。

註 3：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註 4：本公司持有 MAP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因累計退回股款數大於本公司原始投入成本，故帳面價值為\$0，且本公司仍持有該公司股票 7,854 仟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餘額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 254,727	39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 199,748)	(41)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54,727)	(99)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199,748	99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44,750	100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192,277)	(100)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244,750)	(66)	依雙方約定	註	註	192,277	56	

註：依雙方約定辦理，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聯屬公司	\$ 192,277	4.22	\$ -	-	\$ 81,596	\$ -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99,748	9.55	-	-	86,381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及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二(二)之說明。

(以下空白)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茲彙列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並以註 2 之說明方式揭露，其相對方交易不再重覆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HSING AMERICAS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0,98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33%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1	進貨	23,457	依雙方約定辦理	1.52%
		"	"	背書保證(註4)	135,225	依雙方約定辦理	2.16%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1	進貨	29,541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597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0%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1	進貨	254,727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46%
1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9,748	依雙方約定辦理	3.18%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3	進貨	79,483	依雙方約定辦理	5.14%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205	依雙方約定辦理	0.75%
2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29,918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3%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7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16%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3	銷貨	50,258	依雙方約定辦理	3.25%
3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75,634	依雙方約定辦理	1.2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763	依雙方約定辦理	0.30%
		"	"	資金貸與	39,018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2%
		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3	資金貸與	34,216	依雙方約定辦理	0.55%
		FU HSING AMERICAS INC.	3	佣金支出	14,004	依雙方約定辦理	0.90%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120	依雙方約定辦理	0.23%
3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進貨	244,75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5.8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2,277	依雙方約定辦理	3.07%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如下(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計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係為他人背書保證性質之備忘性質科目，為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538,240	\$538,240	1,560,000	100	\$ 829,300	(\$ 4,093)	(\$ 2,799)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NGERSOLL-RAND FU HSING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148,036	148,036	8,967,392	49	664,764	3,514	1,72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752,987	752,987	24,079,000	100	568,347	(44,962)	(44,920)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關門器、 防火門鎖與天地 鉸鏈之相關產品	410,231	410,231	22,500,000	100	497,130	21,760	21,806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天地鉸鍊 之相關產品	65,200	65,200	1,260	70	90,629	6,328	5,245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HSING AMERICAS INC.	美國	有關門鎖及關門器 之相關產品配銷	11,263	11,263	300,000	100	63,402	5,397	5,556	註2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LEGION FU HSIUNG LTD. (原名：INGERSOLL-RAND FU HSING LTD.)	香港	各類商品貿易業務	-	-	-	49	41,387	11,745	5,755	註1
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FORTUNE INDUSTRIAL LTD.	薩摩亞	各項事業之轉投資	6,698	6,698	204,000	51	9,402	(154)	-	註3
朕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銳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天地鉸鍊 之相關產品	14,000	14,000	504,000	70	25,883	1,283	-	註3

註 1：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 3：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福興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門鎖及門用金屬品(關門器)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540,456	2	\$ -	\$ -	\$ -	\$ -	\$ 3,522	49	\$ 1,726	\$662,566	\$387,984	註2	
福加五金製品(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門鎖及門用金屬品(關門器)之買賣業務	18,528	2	-	-	-	-	(1)	49	(1)	(844)	-	註2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汽車鎖等五金製品加工業務	512,839	2	520,957	-	-	520,957	(4,093)	100	(4,093)	809,770	-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高級建築五金件	735,090	2	735,090	-	-	735,090	(42,425)	100	(42,425)	549,349	-		
銘宏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稀土永磁之相關產品	44,796	2	11,199	-	-	11,199	-	-	-	-	-	註3	
常熟福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包裝材料及塑料製品生產	13,133	2	6,698	-	-	6,698	184	51	94	9,300	-	註2	
艾德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銷售關門器及天地鉸鏈之相關產品	37,078	3	-	-	-	-	(4,290)	100	(4,290)	10,224	-	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備註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73,944	\$ 1,337,397	\$ 2,711,331	註4										

註 1：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透過 INGERSOLL-RAND FU HSING HOLDINGS LTD.、MASTER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LTD.、FORMFLEX ENTERPRISE CO., LTD. 及 FORTUNE INDUSTRIAL LTD. 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係以本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自有盈餘再轉投資該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資金。

註 2：投資損益認列係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該公司業已辦理完成清算解散，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收回投資金額約當\$11,085，尚未匯回台灣。

註 4：係依據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依本公司合併淨額之 60%計算限額。

2. 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交易對象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268,207	41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29,541	5
		<u>\$ 297,748</u>	<u>46</u>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u>\$ 79,483</u>	<u>31</u>

1. 上述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辦理，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 因上述交易並未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2) 應付帳款

		103年3月31日	
交易對象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199,739	54
	資勇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	12,597	3
		<u>\$ 212,336</u>	<u>57</u>
合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u>\$ 47,205</u>	<u>40</u>

(3)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福弘金屬工業(常熟)有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計 \$ 180,750(即美金 6,000 仟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資訊

因應服務客戶、提升整體競爭力及達成國際化的目標，本集團除台灣外，亦陸續於大陸地區及美洲地區建立營運據點，以提供快速、高品質之服務。管理階層依據平時績效管理及覆核與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分別為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等兩個營運部門區域。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亞洲地區	美洲地區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532,471	\$ 15,292	\$ 1,547,763
內部部門收入	761,049	14,046	775,095
部門收入	<u>\$ 2,293,520</u>	<u>\$ 29,338</u>	<u>\$ 2,322,85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8,503</u>	<u>\$ 4,878</u>	<u>\$ 93,381</u>
損益部門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41,386</u>	<u>\$ 105</u>	<u>\$ 41,491</u>
部門資產/負債(註)	<u>\$ -</u>	<u>\$ -</u>	<u>\$ -</u>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亞洲地區	美洲地區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237,951	\$ 20,258	\$ 1,258,209
內部部門收入	262,212	12,286	274,498
部門收入	<u>\$ 1,500,163</u>	<u>\$ 32,544</u>	<u>\$ 1,532,707</u>
應報導部門利益	<u>\$ 33,025</u>	<u>\$ 4,490</u>	<u>\$ 37,515</u>
損益部門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32,580</u>	<u>\$ 102</u>	<u>\$ 32,682</u>
部門資產/負債(註)	<u>\$ -</u>	<u>\$ -</u>	<u>\$ -</u>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

本期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3年1月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應報導部門損益	\$ 93,381	\$ 37,515
淨外幣兌換損益	26,243	23,65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7,477	20,247
處分投資利益	4,33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淨(損)益	(66,977)	1,170
其他項目	<u>6,820</u>	<u>5,863</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71,279</u>	<u>\$ 88,454</u>